



4.5.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）的（世行营商环境评估新体系下2023年度兰州市营商环境“1+9”提升方案（含兰州市企业需求工作清单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（或者：工程类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世行营商环境评估新体系下2023年度兰州市营商环境“1+9”提升方案（含兰州市企业需求工作清单）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（承建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北京民生智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00人，营业收入为 9028.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77.84万元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北京民生智库科技信息咨询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2023年11月21日

